



团 体 标 准

T/CIPS 013—2024

高校和科研机构专利转化运用评价规范

Evaluation of patent transformation and utilization of patents in
universities and research institutions

2024 - 12 - 06 发布

2024 - 12 - 10 实施

中国知识产权研究会 发布

中国知识产权研究会

中国知识产权研究会（CIPS，以下简称研究会）是知识产权领域全国性、学术性、非营利性的社会团体。制定团体标准、培育发展团体标准，促进相关产业创新力、竞争力提升是研究会的工作内容之一。中国境内的独立法人均可提出制修订研究会团体标准的建议并参与有关工作。

本团体标准按《中国知识产权研究会团体标准管理办法（2024 修订版）》进行制定和管理。

在本文件实施过程中，如发现需要修改或补充之处，请将意见和有关资料寄给中国知识产权研究会，以便修订时参考。

本文件版权为中国知识产权研究会和宁波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所有，除了用于国家法律或事先得到中国知识产权研究会和宁波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的许可外，不得以任何形式或任何手段复制、再版或使用本文件及其章节，包括电子版、影印件，或发布在互联网及内部网络等。

中国知识产权研究会地址：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 1 号学院国际大厦

邮政编码：100083 电话：010-61073482 传真：010-61073455

网址：<http://www.cnips.org.cn> 电子邮箱：yjh@cnipa.gov.cn

目 次

前言	III
引言	IV
1 范围	1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1
3 术语和定义	1
4 评价目的	1
4.1 盘点底数	1
4.2 优化管理	1
4.3 分类施策	2
5 评价原则	2
6 评价方式和数据来源	2
6.1 评价方式	2
6.2 数据来源	2
7 评价主体	2
7.1 概述	2
7.2 高校	2
7.3 科研机构	2
7.4 其他评价机构	3
8 评价框架	3
9 评价指标	3
9.1 指标构成	3
9.2 核心指标	4
9.3 正面指标	5
9.4 负面指标	5
10 评价方法	5
10.1 评价基本方法选择	5
10.2 评价指标权重确定	5
10.3 评价指标量化赋值	5
10.4 评价得分计算	5
10.5 评价结果形成规则	5
11 评价流程	6
12 评价结果应用和追踪	6
12.1 概述	6
12.2 评价结果应用	6
12.3 评价结果追踪	6
附录 A（规范性）高校和科研机构专利转化运用评价指标构成及信息来源	7
附录 B（资料性）高校和科研机构专利转化运用评价报告	9
附录 C（资料性）高校和科研机构专利转化运用评价流程	12
参考文献	13

前 言

本文件按照GB/T 1.1—2020《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1部分：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的规定起草。

请注意本文件的某些内容可能涉及专利。本文件的发布机构不承担识别专利的责任。

本文件由宁波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提出。

本文件由中国知识产权研究会归口。

本文件适用于国内高校和科研机构专利转化运用的评价。

本文件起草单位：宁波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中国科学院文献情报中心、中国科学院微生物研究所、青岛大学、宁波大学、宁波职业技术学院。

本文件主要起草人：谢小勇、李莉、孙玮、张艳、魏雅绮、赵亚娟、张彦、沈照功、李德祥、胡克满。

本文件首次发布。

引 言

高校和科研机构是国家战略科技力量和创新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是专利转化运用的重要力量。2023年10月，为切实破解高校和科研机构专利转化难等一系列问题，国务院办公厅印发《专利转化运用专项行动方案（2023—2025年）》（国办发〔2023〕37号），把“大力推进专利产业化，加快专利价值实现”作为重要任务进行部署，将“梳理盘活高校和科研机构存量专利”作为首要任务，对激励高校和科研机构专利转化、提高专利产业化率提出明确要求。

高校和科研机构专利转化运用是一个复杂的系统过程，涉及要素条件、能力建设、成果成效等多维因素。评价高校和科研机构专利转化，需要坚持目标导向和系统观念，充分考虑高校和科研机构创新特点和专利转化客观规律，准确把握科技创新、专利创造、人才、资金等各要素之间的影响，构建科学合理、系统全面的指标体系。

本文件参考学界对于高校和科研机构专利转化运用的评价指标相关研究成果，吸收了高校、科研机构、服务机构的实践经验，给出了高校和科研机构专利转化运用工作的评价原则、评价要求、评价指标、评价方法和评价流程，为开展高校和科研机构专利转化评价，加快推动专利成果更好更快地转化为现实生产力提供有益指导。

高校和科研机构专利转化运用评价规范

1 范围

本文件给出了高校和科研机构专利转化运用的评价原则、评价方式、评价指标、评价要求和评价方法等方面的内容，描述了评价流程和评价结果应用。

本文件适用于对国内高校和科研机构专利转化运用的评价，其他相关管理部门、评估机构的专利转化运用评价可参考使用。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中的内容通过文中的规范性引用而构成本文件必不可少的条款。其中，注日期的引用文件，仅该日期对应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包括所有的修改单）适用于本文件。

GB/T 21374-2008 知识产权文献与信息 基本词汇

3 术语和定义

GB/T 21374-2008界定的以及下列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文件。

3.1

高等院校 college and university

简称高校，按照国家规定的设置标准和审批程序批准举办，实施高等教育的全日制大学、独立学院和职业技术学院等。

3.2

科研机构 research institutes

以科学技术研究开发为核心业务，有明确的职责定位、研究领域和研发布局，具备开展研究开发的基本条件和人才团队，能够有组织、有系统、持续性的开展研发活动的法人或非法人组织机构。

[来源：GB/T 43803-2024, 3.1]

3.3

专利 patent

专利权所保护的技术方案或设计，包括发明、实用新型和外观设计。

注：在特定情形下，专利也用于指代专利文献或者作为专利权的简称。

[来源：GB/T 21374-2008, 3.2.1]

3.4

专利转化运用 transformation and utilization of patents

专利技术从理论和实验阶段向实际应用阶段转移的过程，将专利成果通过许可、转让、质押融资、技术入股等方式，转化为实际商业产品、服务或技术方案，以实现专利成果的市场价值。

3.5

评价主体 evaluator

提供专利转化运用评价服务，形成评价结果，出具评价报告并承担相应责任的法人或非法人机构。

4 评价目的

4.1 盘点底数

全面梳理盘点高校和科研机构专利转化运用工作的举措、进展及相关成效，包括但不限于专利转化运用制度体系、专利转化运用计划方案落实情况、专利转化运用赋能市场发展水平等。

4.2 优化管理

为相关主体有针对性地优化完善高校和科研机构专利转化运用管理制度和模式、提升管理效能提供依据。

4.3 分类施策

为相关主体有针对性地匹配资源提供决策参考依据，促进高校和科研机构提升专利转化运用能力和水平。

5 评价原则

开展高校和科研机构专利转化运用评价应遵循以下原则。

- 科学合理。评价活动符合高校和科研机构专利成果的基本特征和定位，从评价流程设计到评价结果形成科学合理，确保评价方法、指标选取、权重设置明确得当，充分考虑专利转化的质量和效益。
- 全面系统。评价指标宜覆盖全面，综合考虑系统内各指标的关联性、系统性及整体效应，全方位评价专利转化运用的效果和价值，避免片面性与局限性。
- 动态调整。评价活动宜反映当前专利转化运用的实际情况和发展趋势，遵循政策和市场需求变化适时调整评价重点和导向，确保评价活动的时效性和前瞻性。
- 区域特色。应充分考虑评价对象所在区域的特点，既显示专利转化运用的整体共性，又要选取区域特色的个性化优势，因地制宜地开展评价活动。
- 安全保密。对高校和科研机构专利转化运用评价过程宜满足信息安全、保密管理、隐私保护等要求。

6 评价方式和数据来源

6.1 评价方式

可由高校和科研机构自评，也可由第三方机构受委托组织开展。

6.2 数据来源

相关数据信息可来源于高校和科研机构所提供的文件资料，也可来源于文献收集、信息检索、实地调研和座谈访谈等。

7 评价主体

7.1 概述

- 评价主体可以是高校和科研机构，也可以是政府管理部门、行业组织、服务机构。
- 评价主体在评价全过程中务必严格遵循安全保密的评价原则，建立健全相关保密保障机制，确保评价工作在合法合规且安全保密的框架内有序推进。

7.2 高校

承担评价活动的高校应设有理工科相关学科，且具备下列条件：

- a) 设有承担专利转化运用相关职能的岗位、部门或机构；
- b) 拥有1名以上专利转化运用专职或兼职人员；
- c) 具有开展专利转化运用评价活动所需的能力和/resources。

7.3 科研机构

承担评价活动的科研机构应具有相关领域专利创造保护和运用的经验，且具备下列条件：

- a) 设有承担专利转化运用相关职能的岗位、部门或机构；
- b) 拥有1名以上专利转化运用专职或兼职人员；
- c) 具有开展专利转化运用评价活动所需的能力和/resources。

7.4 其他评价机构

7.4.1 具有承担评价活动的政府管理部门应具有知识产权管理相关职责，且具备管理、指导他人开展评价活动的能力。

7.4.2 承担评价活动的行业组织、服务机构应具有专利转化运用的理论研究基础或实务经验，且具备下列条件：

- a) 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并在行业内享有良好的声誉和认可度；
- b) 配备3名以上相关领域的专职专业技术人员，确保评价工作的专业性和科学性；
- c) 配备1名以上的管理人员，熟悉专利法律法规、最新政策、专利转化运用相关流程及市场趋势分析；
- d) 建有评价回避制度、评价工作管理规范、评价监督机制等制度规范，确保评价工作的中立性和客观性，确保评价结果的公正性和可信性；
- e) 具有开展专利转化运用评价活动所需的相关资源。

8 评价框架

高校和科研机构专利转化运用评价框架中，基础保障、转化能力和运用成效三者之间构成了紧密相连、相辅相成的评价体系。坚实的基础保障促进转化能力的提升；转化能力的提升带来积极地运用成效，决定了专利能否被有效挖掘、精准匹配市场需求并实现价值最大化；显著的运用成效则是对基础保障和转化能力的检验，同时应加强基础保障的建设和完善。高校和科研机构专利转化运用评价框架见图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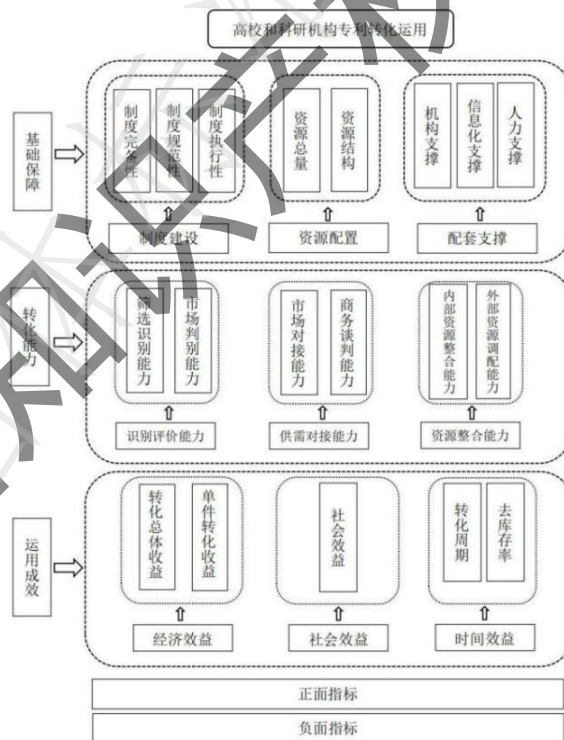


图1 高校和科研机构专利转化运用评价框架

9 评价指标

9.1 指标构成

专利转化运用评价指标体系由3类和3个层级的指标构成，其中3类是指核心指标、正面指标和负面指标。核心指标为计算基数，正面指标是正向的加分附加项、负面指标是负向的减分附加项。核心指标

分3个层级，其中，一级指标3项，二级指标9项，三级指标19项。实践中，应根据不同的评价目的和评价结果应用场景，对评价指标权重及分值进行适当调整。具体指标构成及评价信息来源见附录A。

9.2 核心指标

9.2.1 一级指标

一级指标包括基础保障、转化能力、运用成效3项指标。

9.2.2 二级指标

二级指标包括制度建设、资源配置、配套支撑、识别评价能力、供需对接能力、资源整合能力、经济效益、社会效益和时间效益9项指标，分别对应上述3项一级指标。

一级指标的基础保障包括但不限于以下二级指标：

- 制度建设；
- 资源配置；
- 配套支撑；

一级指标的转化能力包括但不限于以下二级指标：

- 识别评价能力；
- 供需对接能力；
- 资源整合能力；

一级指标的运用成效包括但不限于以下二级指标：

- 经济效益；
- 社会效益；
- 时间效益。

9.2.3 三级指标

三级指标包括制度完备性、制度规范性、制度可执行性、资源总量、资源结构等19项指标，分别对应9项二级指标。上述指标均为对专利转化运用评价工作有重要影响的必要性指标；实际操作中，还可根据评价目标、应用场景等补充相关扩展性指标。

二级指标的制度建设包括但不限于以下三级指标：

- 制度完备性；
- 制度规范性；
- 制度执行性；

二级指标的资源配置包括但不限于以下三级指标：

- 资源总量；
- 资源结构；

二级指标的配套支撑包括但不限于以下三级指标：

- 机构支撑；
- 信息化支撑；
- 人力支撑；

二级指标的识别评价能力包括但不限于以下三级指标：

- 筛选识别能力；
- 市场判别能力；

二级指标的供需对接能力包括但不限于以下三级指标：

- 市场对接能力；
- 商务谈判能力；

二级指标的资源整合能力包括但不限于以下三级指标：

- 内部资源整合能力；
- 外部资源整合能力；

二级指标的经济效益包括但不限于以下三级指标：

- 转化总体收益；

- 单件转化收益；
- 二级指标的社会效益包括但不限于以下三级指标：
 - 社会效益；
 - 二级指标的时间效益包括但不限于以下三级指标：
 - 转化周期；
 - 去库存率。

9.3 正面指标

正向的附加分，包括但不限于全国性行业组织或省部级及以上的荣誉称号、证书、奖励，以及典型示范效应等。

9.4 负面指标

负向的附加分，包括但不限于信用、科研诚信、科技伦理、侵权行为等方面的不良影响。

10 评价方法

10.1 评价基本方法选择

宜根据被评高校和科研机构类型和性质、领域特点以及评价数据的可获取性、方法可实现性，综合考虑评价需求、评价周期、预算和数据可获得性等因素，选择适用的评价方法：

- a) 基础研究类以同行评议为主，鼓励国际国内“小同行”评议，实行定量评价与定性评价相结合的方式。
- b) 应用研究类重点在于行业用户和社会的反馈和评价，优先采用数据分析法、利益相关者调研分析法以及综合评议法的方式。
- c) 综合类则需要根据其特点和目标，或者结合其他创新的评价手段，灵活运用评价方法。

常用的评价方法包括但不限于：前后对比法、标杆法、数据分析法、专家评议法、利益相关者调研分析法等，实践中宜采取定量与定性相结合的多种评价方法。

10.2 评价指标权重确定

评价活动中，应根据各级评价指标在高校和科研机构专利转化运用中的作用差异，确定各级指标的权重。具体权重设计由评价主体根据评价目的，被评高校和科研机构特点和应用场景予以确定。指标权重确定的方法包括但不限于：

- a) 主观赋权法，一般包括层次分析法、专家赋分法、模糊分析法、回归验证法等；
- b) 客观赋权法，一般包括结构熵权法、主成分分析法、因子分析法等；
- c) 主客观综合赋权法，根据评价指标特性，将主观赋权法和客观赋权法结合使用。

10.3 评价指标量化赋值

各级指标权重确定以后，对各项评价指标逐级进行赋值和加权，便于实现评价结果的定量化表达。具体指标赋值和加权方法建议：

- a) 设定高校和科研机构专利转化运用能力评价满分值，按照权重分别为各项一级指标、二级指标赋值；
- b) 确定各项二级指标下设的三级指标项，依据每项二级指标的满分值为各项三级指标赋值；
- c) 细化三级指标的各项分级评价内容，为每一项评价内容分档赋值，其中定量评价内容应明确分档区间，定性评价内容应转化为便于判断的量化表述。

10.4 评价得分计算

高校和科研机构专利转化运用能力评价总得分由各项一级指标、二级指标实际得分逐级采用加权求和法计算得出，各项二级指标由每项三级指标的实际得分采用加权求和法计算得出。

10.5 评价结果形成规则

评价主体应遵循区域特色原则，根据评价目的、评价对象的实际情况，与评价对象事先明确评价结

果形成规则。可按照评价总分的得分区间进行评价分级，或基于评价总分与关键指标评分进行综合评价分级。高校和科研机构专利转化工作状况划分为A、B、C、D共4个等级，可在前期对评价对象进行试评价工作，确定不同的等级划分分值区间。

- A级：高校和科研机构专利转化工作表现优秀，保障充分、能力突出，成效显著；
- B级：高校和科研机构专利转化工作表现良好，部分方面存在亮点，少数方面存在短板；
- C级：高校和科研机构专利转化工作表现合格，部分方面存在明显短板；
- D级：高校和科研机构专利转化工作表现不合格，多数存在明显短板。

11 评价流程

评价主体应根据实际评价需求和评价活动的具体情况调整评价流程，出具评价报告（见附录B）。评价流程宜遵循以下步骤（见附录C）：

- a) 发布评价公告或评价委托通知；
- b) 明确评价范围和评价内容；
- c) 成立评价工作组，明确职责；
- d) 遴选评价专家；
- e) 确定评价指标；
- f) 制定评价方案；
- g) 收集评价信息；
- h) 专家组分析评价；
- i) 形成评价结果；
- j) 出具评价报告；
- k) 评价结果公示；
- l) 评价异议处理；
- m) 评价材料和评价报告归档。

12 评价结果应用和追踪

12.1 概述

评价完成后应及时将评价结果反馈至高校、科研机构或指定相关方，关注其对评价结果及后续利用的反馈。

12.2 评价结果应用

- 高校、科研机构或指定相关方宜将评价结果作为管理层提供决策支持的依据，帮助确定专利转化策略和资源配置，制定具体的改进措施，将资源向高潜力专利转化项目倾斜，提高资源使用效率。
- 高校和科研机构的相关政府主管部门通过完善绩效考核机制，可将评价结果纳入高校和科研机构绩效考核内容。

12.3 评价结果追踪

评价主体可建立系统化的评价结果追踪机制，确保改进措施得到有效执行。通过定期检查评价结果应用和提升情况，及时对评价报告内容进行持续改进，实现高校和科研机构专利转化运用评价的闭环管理。

附录 A
(规范性)

高校和科研机构专利转化运用评价指标构成及信息来源

高校和科研机构专利转化运用评价指标构成及信息来源见表A.1。

表 A.1 高校和科研机构专利转化运用评价指标

指标性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含义	评价信息来源
核心指标	基础保障	制度建设	制度完备性	围绕专利转化专项方案梳理、调整相关专利转化的制度规定是否全面涵盖专利转化流程	是否具备国家及所在省市要求高校和科研机构应当建立的内部规章制度
			制度规范性	制度规定是否符合国家、地方出台的法律法规和相关政策要求	高校和科研机构内部规章制度与《专利转化运用专项行动方案（2023—2025年）》和《高校和科研机构存量专利盘活工作方案》等国家级、省部级文件是否一致
			制度执行性	制度规定是否具有可操作性，可落地实施性及制度执行情况	高校和科研机构的专利转化运用文件、制度执行情况的过程记录及其他证明材料
		资源配置	资源总量	资源投入数量与专利转化匹配是否充足	高校和科研机构的专利转化运用管理制度、财务数据、相关人员信息、专利信息及专利转化信息等
			资源结构	资源配置是否与转化运用需求相匹配	高校和科研机构的专利转化运用管理制度、财务数据、相关人员信息、专利信息及专利转化信息等
		配套支撑	机构支撑	专利转化运用机构基本建设及运行情况	高校和科研机构的专利转化运用管理制度、组织架构、专利信息及专利转化信息等
			信息化支撑	信息化平台、数据库建设情况	高校和科研机构的专利转化运用管理制度、财务数据以及信息化支出的证明材料、专利信息及专利转化信息等
			人力支撑	相关人才队伍建设情况	高校和科研机构的专利转化运用人员信息、专利信息及专利转化信息等

表 A.1 高校和科研机构专利转化运用评价指标（续）

核心指标	转化能力	识别评价能力	筛选识别能力	筛选、识别可转化专利或专利组合的能力	高校和科研机构专利转化运用的人员素质证明材料，以及专利布局、转化运用情况
			市场判别能力	对可转化专利的市场前景预测和判别能力	高校和科研机构提供的专利转化运用管理制度、市场分析项目信息及相关计划、方案
		供需对接能力	市场对接能力	以市场需求为导向的专利转化供应方与需求方的对接精准度和匹配度	高校和科研机构提供的专利转化运用预案计划、过程记录及执行情况
			商务谈判能力	把握商机、掌控自身利益、满足对方需求，从而建立良好的合作关系，达到合作共赢的能力	高校和科研机构提供的专利转化技术合同中实际成交金额、高校和科研机构预期成交金额、该专利行业估价金额
		资源整合能力	内部资源整合能力	对内部人、财、物等整体资源整合用于专利转化流程和环节质量把控的能力	高校和科研机构内设部门、人员参与专利转化运用的情况记录
			外部资源调配能力	获取合作关系、市场信息、政府支持等外部资源对接的能力	高校和科研机构协调外部机构、人员参与专利转化运用的情况记录
	运用成效	经济效益	转化总体收益	特定时间段总体专利转化技术合同成交总额、合同到位金额	专利转化技术合同所载成交金额、实际收益情况
			单件转化收益	特定时间段单件专利转化技术合同成交额、合同到位金额	专利转化技术合同所载成交金额、实际收益情况
		社会效益	社会效益	技术本地转化及带动中小企业发展情况	与高校和科研机构开展技术合作的中小企业、本地企业发展数据
			时间效益	转化周期	专利技术转化为实际产品或服务的平均周期
	去库存率	以专利存量为基数，计算特定时间段专利转化数量占专利存量的比例		高校和科研机构存量专利基础库、专利转化资源库	
	正面指标	荣誉奖项	——	全国性行业协会或省部级以上荣誉称号、证书、奖励，或典型案例、示范推广案例等	荣誉称号、证书、奖励的通知等证明文件；入选国家级、省级（自治区、直辖市）部属或地方所属高校和科研机构开展专利转化运用工作示范典型的证明材料
负面指标	负面影响	——	失信情况、科研诚信、科技伦理、侵权行为等不良影响	信用中国等官方通报	

附录 B
(资料性)

高校和科研机构专利转化运用评价报告

高校和科研机构专利转化运用评价报告示例式见表B.1。

表 B.1 高校和科研机构专利转化运用评价报告

高校和科研机构专利转化运用评价报告

报告编号：

委托评价单位：

评价机构：

评价日期：

××××年制

表 B.1 高校和科研机构专利转化运用评价报告（续）

评价单位	名称			
	地址			
	电子邮箱			
	负责人		职务	
	联系人		联系方式	
评价机构	名称			
	地址			
	电子邮箱			
	负责人		职务	
	联系人		联系方式	
评价时间		评价完成时间		
评价总分		评价结果等级		
评价要求 方式				
评价基本情况、结论及建议				

表 B.1 高校和科研机构专利转化运用评价报告（续）

评价专家组成员名单						
职务	姓名	单位	职称/职务	从事专业	联系电话	签字
组长						
组员						
评价机构保障本次评价的公平性、真实性和准确性，对本次评价结果负责。						
评价机构（盖章）						
年 月 日						

附录 C
(资料性)
高校和科研机构专利转化运用评价流程

高校和科研机构专利转化运用评价流程见图C.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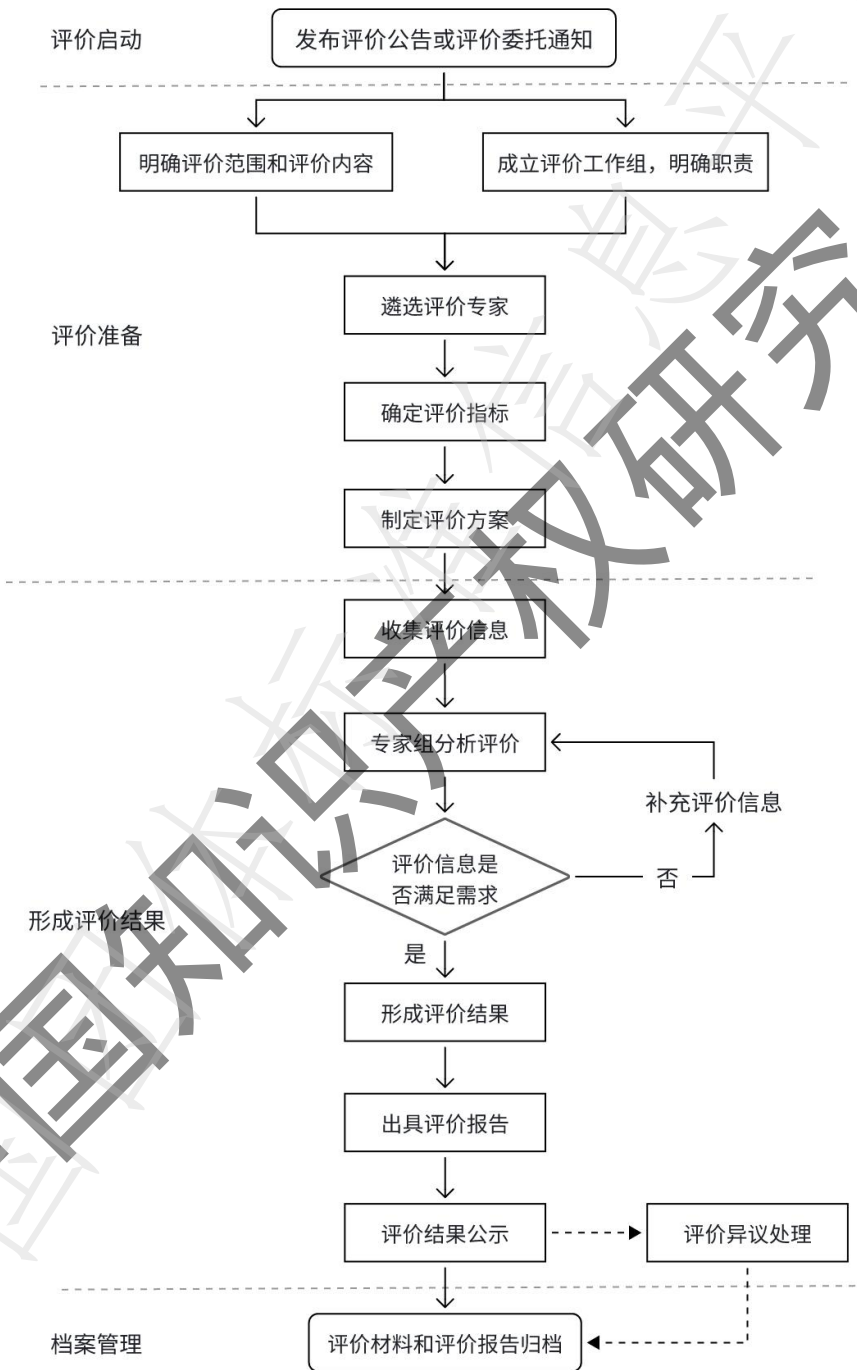


图 C.1 高校和科研机构专利转化运用评价流程图

参 考 文 献

- [1] 《关于完善科技成果评价机制的指导意见》（国办发〔2021〕26号）
- [2] 《“十四五”国家知识产权保护和运用规划》（国发〔2021〕20号）
- [3] 《专利转化运用专项行动方案（2023—2025年）》（国办发〔2023〕37号）
- [4] 《高校和科研机构存量专利盘活工作方案》（国知识发运字〔2024〕5号）
- [5] GB/T 43803-2024 科研机构评估指南

中国知识产权研究会

中国知识产权研究会

ICS 01.120

A 00

关键词：高校、科研机构、专利转化、评价
